

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27日以邮件及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会议于2016年6月29日下午15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现场出席董事5人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4人，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。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鹏志先生主持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900 万元在广东省投资设立顺威汇金（横琴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名称以工商登记部门及有权管理部门的核准为准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6 月 29 日